

中国市场经济建设全书

THE COMPLETE WORKS OF CHINA'S
MARKET ECONOMY CONSTRUCTION

第九卷

农村经济

第十卷

乡镇企业

山西人民出版社



国防大学 2 062 1208 9

中国市场经济建设书

第九卷

农村经济

主编 王文学 山西省人民政府副省长

王瑞璞 中国市场经济研究会常务副会长、博士生导师

陈吉元 中国社会科学院农村所所长、博士生导师

50(82)/10

中国 市场经济 建设全书

第十卷

乡镇企业

主编 齐景发 农业部乡镇企业局局长

李拴紂 中共山西省晋城市委书记、市长

王延中 中国社会科学院工经所副研究员、博士

本卷编写人员

丁声俊	万宝瑞	马不伟	马建英
王文中	王化信	王攸霞	王延中
王龙虎	牛文元	元新娣	古越
卢西琴	史万里	安成福	刘志澄
刘俊梅	孙启佑	孙梅玉	李冬
李慧光	张文庆	张文玲	张庆忠
张保民	张岳	张路雄	林娜
陈吉元	陈胜华	陈树章	陈萌山
宣杏云	郑红	姚中文	袁永康
袁青民	徐莽	徐展鹏	曹天玷
黄青乐	韩解	谢扬	缪晓敏

本卷编写人员

王延中	王俊霞	王建章	尹大荣
巨文辉	卢志民	史来贺	李 冬
李桂莲	李培佩	李永林	吴仁宝
汤应武	陈乃醒	张 奎	周作亮
徐展鹏	鲁冠球	缪晓敏	熊 伟

第一篇 改革探索

一、中国农村经济改革的回顾	(3)
(一)农村改革的历程	(3)
(二)联产承包责任制与双层经营体制	(6)
(三)农村产业结构的调整	(8)
(四)农产品流通体制的改革	(11)
(五)农村资金信贷管理体制的改革	(14)
(六)农业社会化服务体系	(17)
(七)农村改革试验区	(18)
(八)国营农场的改革	(24)
(九)农村乡镇企业的发展	(27)
(十)县级综合改革	(32)
二、中国农村改革与发展方向	(35)
(一)“第二个飞跃”是今后农村改革与发展的方向	(35)
(二)实现农村“第二个飞跃”的基本途径	(36)
(三)推进农村“第二个飞跃”需要注意的几个问题	(39)
三、建设和完善有中国特色的现代化农业体制	(40)
(一)当前农村改革与发展中的热点问题	(40)
(二)长期稳定和完善以家庭联产承包为主的责任制	(44)
(三)逐步推广农业适度规模经营	(52)
(四)进一步加强农业社会化服务体系建设	(66)
(五)大力发展和逐步完善农村股份合作制	(76)
(六)贯彻《农业法》，发展农村社会主义市场经济	(81)
(七)走中国特色的农业产业化道路	(84)

第二篇 政策研究

一、我国农业区域布局的重要地位	(91)
二、积极稳步推进我国农业综合开发	(102)
三、合理调整农村产业结构	(110)
四、粮食的特殊地位与高度重视粮食问题	(118)
五、乡镇企业的发展与农村社会进步	(126)
六、农业科技与农业现代化	(136)
七、农田水利基本建设与农业发展	(152)
八、集贸市场建设与城乡经济发展	(158)

九、农业信贷与农村经济发展	(165)
十、中国农业方向是生态农业	(170)
十一、村镇建设与加快乡村城市化步伐	(173)
十二、适当地评价农业的地位和作用	(181)
十三、九十年代农村经济区域发展	(185)
十四、加快农业和农村经济发展步伐	(201)
十五、政府对农业实行宏观调控的三大要素	(207)
十六、我国农业保护政策基本思路与主要措施	(215)
十七、中国农业:当前问题和政策抉择	(221)
十八、“九五”时期农业综合开发规划的思路	(225)
十九、经济转换时期的中国农业	(230)

第三篇 经验借鉴

一、国外经验	(239)
(一)英国的农业经济	(239)
(二)美国的农业技术推广工作	(243)
(三)法国的农业现代化与农业教育	(247)
(四)澳大利亚的农产品加工业	(250)
(五)发达国家的城乡经济一体化	(253)
(六)以色列的农业社会化服务	(257)
(七)印度农村发展的特点与政策	(261)
(八)泰国农业的发展	(265)
二、国内经验	(270)
(一)四川省立足省情发展农业	(270)
(二)北京市建设现代化农业的实践	(275)
(三)吉林省的农村发展战略	(283)
(四)山东省农村社会化服务与制度建设	(292)
(五)江苏省建设现代化农业的探索	(301)
(六)广东省农村市场建设与农村发展	(306)
(七)山西省积极引导农民闯市场	(313)

第四篇 政策法规

一、农副产品购销合同条例	(319)
二、中华人民共和国森林法	(324)
三、中华人民共和国草原法	(328)
四、中华人民共和国渔业法	(331)
五、关于审理农村承包合同纠纷案件若干问题的意见	(334)
六、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法	(338)

七、农业发展基金管理办法	(343)
八、国务院关于大力开展农田水利基本建设的决定	(346)
九、中华人民共和国水土保持法	(348)
十、关于促进乡镇企业持续健康发展的报告	(353)
十一、国务院关于发展高产优质高效农业的决定	(357)
十二、中华人民共和国农业法	(361)
十三、中华人民共和国农业技术推广法	(367)
十四、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当前农业和农村经济发展的若干政策措施.....	
.....	(371)

第五篇 数据资料

一、农村基层组织情况	(379)
二、主要参考和部分征引论著索引	(380)

第一篇 改革探索

一、中国乡镇企业发展的历史回顾	(393)
(一) 乡镇企业的产生与发展	(393)
(二) 乡镇企业发展新阶段	(403)
(三) 乡镇企业未来发展趋势	(407)
二、乡镇企业的运行机制	(413)
(一) 乡镇企业是中国市场经济的先导者	(413)
(二) 乡镇企业运行机制的特点	(414)
(三) 乡镇企业运行的社区特征	(416)
(四) 乡镇企业运行的外部环境	(419)
三、乡镇企业发展政策研究	(422)
(一) 乡镇企业发展的政策环境	(422)
(二) 新时期乡镇企业发展政策研究	(432)
四、中国乡镇企业家的历史使命	(453)
(一) 农村改革与乡镇企业家	(453)
(二) 乡镇企业家的历史使命	(455)
(三) 培养和造就宏大的乡镇企业家队伍	(458)
五、促进我国乡镇企业发展壮大的对策	(460)
(一) 兴办乡镇企业坚定不移	(460)
(二) 把握机遇 加速发展	(461)
(三) 宏观调控与注重经济效益	(462)
(四) 发展乡镇企业要处理好几个关系	(463)

第二篇 经营管理

一、乡镇企业的宏观管理	(467)
(一) 乡镇企业的管理体制	(467)
(二) 乡镇企业的宏观调控	(469)
(三) 乡镇企业的税收政策	(470)
(四) 乡镇企业的价格政策	(474)
(五) 乡镇企业的信贷政策	(475)
(六) 乡镇企业征用土地政策	(476)
二、乡镇企业的内部管理	(477)
(一) 乡镇企业的生产管理	(477)

(二) 乡镇企业的质量管理·····	(478)
(三) 乡镇企业的劳动管理·····	(478)
(四) 乡镇企业的物资管理·····	(479)
(五) 乡镇企业的技术管理·····	(480)
(六) 乡镇企业的设备管理·····	(481)
(七) 乡镇企业的销售管理·····	(482)
(八) 乡镇企业的财务管理·····	(483)
三、乡镇企业的产权重组 ·····	(484)
(一) 农工商联合公司·····	(484)
(二) 乡镇企业集团·····	(485)
(三) 乡镇企业的产权改革·····	(487)
(四) 乡镇企业股份合作制主要模式·····	(489)
(五) 乡镇企业产权的管理·····	(492)
(六) 乡镇企业的投资基金管理·····	(493)
(七) 股份制乡镇企业的组织制度·····	(494)
(八) 股份制乡镇企业的收益分配·····	(496)
(九) 乡镇企业组织制度的比较·····	(497)
四、乡镇企业的结构与模式 ·····	(499)
(一) 乡镇企业的产业结构·····	(499)
(二) 乡镇企业的部门结构·····	(500)
(三) 乡镇企业的所有制结构·····	(501)
(四) 乡镇企业的地区结构·····	(502)
(五) 乡镇企业的劳动力结构·····	(504)
(六) 乡镇企业的产品结构·····	(505)
(七) 苏南模式·····	(506)
(八) 温州模式·····	(508)
(九) 珠江模式·····	(509)
(十) 上海城郊模式·····	(511)
(十一) 耿车模式·····	(512)
五、乡镇企业对外经济关系 ·····	(513)
(一) 乡镇企业对外经济联系·····	(513)
(二) 乡镇企业利用外资·····	(514)
(三) 乡镇企业技术引进·····	(515)
(四) 乡镇企业的外向型经济·····	(516)
(五) 乡镇企业和外资的合资合作经营·····	(517)
(六) 乡镇企业的产品出口·····	(518)
(七) 乡镇企业的“三来一补”·····	(519)
(八) 乡镇企业的跨国经营·····	(519)

第三篇 经验借鉴

一、发展中小企业的成功经验	(523)
(一)中小企业的地位	(523)
(二)美国中小企业的发展及政策	(526)
(三)日本中小企业的发展及政策	(529)
(四)德国中小企业的发展及政策	(535)
(五)法国中小企业的发展及政策	(540)
(六)英国中小企业的发展及政策	(543)
(七)意大利中小企业的发展及政策	(545)
(八)台湾中小企业的发展及政策	(549)
二、中国功勋乡镇企业家成功之路	(554)
(一)王建章:抓党建强化战斗堡垒,图大业振兴南关经济	(554)
(二)尹大荣:走“高、大、外”路子,促企业再上台阶	(557)
(三)卢志民:瞄准南方,北方同样有作为	(560)
(四)史来贺:发展村办企业,建设现代化新刘庄	(563)
(五)刘玉林:环球集团,走向全球	(566)
(六)李桂莲:开拓经营,大力发展外向型经济	(569)
(七)李培佩:以市场为导向,致力改革,开拓进取	(573)
(八)吴仁宝:坚持华西特色,促进村办工业快速高效增长	(575)
(九)周作亮:争当中西部地区乡镇企业排头兵	(579)
(十)鲁冠球:提高素质,超越自我	(581)

第四篇 政策法规

一、关于加强乡镇企业工业产品质量管理工作的意见	(589)
二、关于推动乡镇工业技术进步的意见	(591)
三、关于加强乡镇企业劳动保护工作的规定	(594)
四、关于推动乡镇企业出口创汇若干政策的规定	(596)
五、农民股份合作企业暂行规定	(599)
六、乡镇企业组建和发展企业集团暂行办法	(604)
七、乡镇企业承包经营责任制规定	(607)
八、中华人民共和国乡村集体所有制企业条例	(612)
九、乡镇企业管理基础工作办法	(617)
十、乡镇企业科技成果鉴定规定(试行)	(620)
十一、关于进一步加强农业和农村工作的决定摘录	(624)
十二、乡镇企业职工教育规定	(626)
十三、乡镇联营企业暂行规定	(629)
十四、乡镇企业科技进步战略实施大纲	(632)

十五、乡镇企业安全生产和工业卫生管理规定	(642)
十六、乡镇企业《审计证》管理办法	(646)
十七、乡镇企业职工养老保险办法	(648)
十八、乡镇企业劳动管理规定	(651)
十九、乡镇企业深化改革要点	(656)
二十、乡镇企业集团示范章程	(658)
二十一、中国农业银行进一步加强乡镇企业信贷工作的意见	(662)
二十二、关于加快发展中西部地区乡镇企业的决定	(667)
二十三、关于大力发展乡镇企业第三产业的意见	(672)
二十四、迈进二十一世纪乡镇工业环境保护行动计划	(675)
二十五、乡镇企业产权制度改革意见	(689)
二十六、关于乡镇企业建立现代企业制度的意见	(693)

第五篇 数据资料

一、1994 年乡镇企业主要经济效益指标	(701)
二、1994 年农业部表彰的优秀乡镇企业家	(702)
三、1000 家全国最佳经济效益乡镇企业名单	(706)
四、首批全国乡镇企业集团	(739)
五、主要参考和部分征引论著索引	(744)

第一篇

改革探索

一、中国农村经济改革的回顾

(一)农村改革的历程

农村改革是中国经济体制改革的开端,也是经济体制改革成果中最辉煌的部分。中共十一届三中全会在中国社会主义的历史中具有划时代的地位,它标志着农村改革的开始。联产承包制是农村改革的最主要内容,除此之外,农村改革还包括改革人民公社体制;实行政社分开;改革农产品流通体制;允许多种经济成份并存,调整所有制结构。以上几方面改革的大致过程是:

1. 家庭联产承包责任制和双层经营体制

10多年来,联产承包制的发展可以分成三个阶段:1979年至1983年底;1984年至1989年;1990年以后为一阶段。

1979年至1983年为联产承包制的发展和普及阶段,这一阶段时间并不长,但却是一个历史的大变动时期,农业的经营形式由单一的集体经营变成有统有分的双层经营,农户的家庭经营成为农业生产的一个重要经营层次。这个变革时期可以划分为三个小的阶段。

1979年至1980年秋以实行包工到组、包产到组等分组作业形式为主,占当时基本核算单位的80%以上。中共十一届三中全会在拨乱反正、纠正农村工作中一系列“左”的错误的同时,提出了农业生产中要建立多种形式生产责任制的任务,并且规定在实行其他责任制形式的同时也可以“包工到作业组,联系产量计算报酬。”以后人们把它称之为“联产计酬”,又进而称之为“联产承包”。联产承包的名称来源于此,但内涵发生了很大变化。现在联产承包制的主体形式(比重98%)是包干到户,但开始提出搞责任制时是“不许包产到户,不许分田单干”的。到中共十一届四中全会放宽了政策,规定:“除某些副业生产的特殊需要和边远山区、交通不便的单家独户外,也不要包产到户。”1980年中共中央75号文件又进一步放宽政策,明确规定:边远山区和贫困落后地区“可以包产到户,也可以包干到户。”直到1982年中共中央1号文件才承认包产到户、包干到户“是社会主义集体经济的生产责任制”。

1980年中共中央75号文件发表后,包产到户、包干到户开始在贫困地区普遍发展。中央的政策是分类指导:贫困落后地区分户承包;中间地区搞联产到劳;发达地区搞专业承包。这一年多各地的责任制也基本是在此框架下发展的。

1982年中共中央1号文件承认包产到户、包干到户也是责任制形式后,分户承包形式开始在发达地区普及,到1983年底全国分户承包的比重已达95%以上,而且基本上是包干到户一种形式。

1983年底联产承包制的大变动时期结束,联产承包制的发展进入另一个阶段。在这个阶段中,中央连续出台了一系列文件,明确规定联产承包制的基本政策,并提出了完善联产承包制的任务。

1989年后,联产承包制的发展进入了一个新的阶段。虽然有人主张否定联产承包制,重走集体经营之路,但中央还是重申了联产承包制的政策,并提出要把联产承包制作为农村的一项基本制度使之不断稳定和完善。1990年6月的中央农村工作座谈会和其后发的《关于1991年农业和农村工作的通知》都强调了这一精神。这样,全国各地完善联产承包制工作才真正走上正轨。在承包初期的几年中,双层经营体制中的集体经营层次在大部分地方都比较薄弱,许多一家一户无法完成应由集体承担的职能也无力完成。1990年以后,为完善联产承包制,中央把农村改革的重点概括为四句话:稳定以家庭联产承包为主的责任制,健全双层经营体制,发展社会化服务体系,逐步壮大集体经济。之后,各地在完善联产承包制方面扎扎实实做了许多具体工作,使其在全国范围内基本形成农户与集体双层经营的格局。1991年底召开的中共十三届八中全会进一步重申了中央对联产承包制的一贯政策,统一了全党对联产承包制是集体经济性质的认识,为联产承包制的进一步完善奠定了基础。

2. 政社分开

实行联产承包制与政社分开是两项不同的改革,在时间上也不是同时进行的,实行联产承包制在前,政社分开在后。在联产承包制普及后,1984年、1985年两年时间内全国都对人民公社体制进行了政社分开的改革。1983年中共中央1号文件规定:“人民公社原来的基本核算单位即生产队或大队,在实行联产承包以后,有的以统一经营为主,有的以分户经营为主。它们仍是劳动群众集体所有制的合作经济。”在政社分开后,“为了经营好土地,这种地区性的合作经济组织是必要的。其名称规模和管理机构的设置由群众民主决定。”1984年中共中央1号文件又规定:“为了完善统一经营和分散经营相结合的体制,一般应设置以土地公有为基础的地区性合作经济组织。这种组织,可以叫农业合作社、经济合作社或群众选定的其他名称;可以以村(大队或联队)为范围设置,也可以以生产队为单位设置;可以与村民委员会分立,也可以一套班子两块牌子。”“原公社一级已经形成经济实体的,应充分发挥其经济组织的作用;公社经济力量薄弱的,可以根据具体情况和群众的意愿,建立不同形式的经济联合组织或协调服务组织;没有条件的也可以不设置。”但当时要彻底摧毁人民公社制度、彻底否定集体经济制度的思潮很盛,所以有不少地区性合作经济组织没有及时建设机构,而由村民委员会代行其职能。1987年中共中央5号文件又一次强调了设立合作经济组织机构的问题,并把“地区性合作经济组织”改称为“乡、村合作经济组织。”文件指出:“乡、村合作经济组织主要是围绕公有土地形成的,与专业合作社不同,具有社区性、综合性的特点。”并且规定它具有“生产服务职能、管理协调职能和资产积累职能”。1990年底中央发的《1991年农业和农村工作的通知》保持了与以前中央政策的一贯性、连续性,提出“健全乡、村合作经济组织管理制度”的任务。中共十三届八中全会通过的农业决定中指出:村级组织建设的基本要求之一就是:“有一个具备集体经济实力,能够较好地发挥统一经营职能的乡村集体经济组织。”并且规定:“乡村集体经济组织,无论叫合作社、经济联合社或群众选定的其他名称,都要逐步健全管理机构和各项规章制度,加强承包管理、企业管理、财务管理,搞好集体积累,充分发挥其生产服务、协调管理、资源开发、兴办企业、资产积累等职能。”

从以上发展过程可以看到中央在实行联产承包制和政社分开后在要不要设立合作经济组织(或称集体经济组织)机构的问题上政策一直是十分明确的,健全集体经济组织一直是完善联产承包制工作的重要组成部分。

在健全乡村集体经济组织机构方面,一些省1984年和1985年就开始抓这一工作,1987年广西、四川、浙江、陕西等省也开始进行这一工作,到1991年为止,全国除个别省外,都在部署这项工作。一些没有全面铺开的省也开始试点。

3. 农产品流通体制改革的过程

近10多年来的农产品流通体制改革,可以划分为三个阶段:1979年至1984年;1985年至1989年;1990年以后。

1979年至1984年,伴随着农村实行联产承包制,农产品流通体制也发生了重大变化。其最主要的是,随着农村集市贸易的恢复和发展,多种流通渠道开始形成。中共十一届三中全会通过的《农村人民公社工作条件》中规定:“农村集市贸易,是社会主义商业的必要补充。社员有权在集市上买卖,互通有无,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干涉。在完成国家征购任务后,允许社员通过集市,进行少量粮食、油料等的买卖。”随着联产承包制的发展,农民有了支配自己劳动力的自由,家庭副业大发展,集市贸易也空前繁荣起来。加上国家开放集市贸易的政策,大部分农副产品都实现了多渠道经营。1982年中共中央1号文件提出允许“试办和发展社队集体商业,如贸易货栈、联合供销经理部和农工商联合企业等等,逐步实行多成份、多渠道、少环节。”1983年中共中央1号文件又提出:“对农民完成统派购任务后的产品(包括粮食,不包括棉花)和非统购派购产品,应当允许多渠道经营。……农民私人或合伙进行长途贩运,有利于农副产品销售,有利于解决产地积压、销地缺货的矛盾,也应当允许。”由于政策明确允许私人 and 集体商业组织的存在和发展,在农产品流通中非国营和供销社组织的作用大大增加。到1984年底个体商业在农副产品收购额中所占比例由1979年的6.6%上升到11.8%,并在某些地区和某些产品中成为主体形式。

适应这种形式,国家的统派购品种也开始减少。1983年中共中央1号文件提出:“对重要农副产品实行统派购是完全必要的,但品种不宜过多。”1984年中共中央1号文件又提出:“要随着生产和市场供应的改善,继续减少统派购的品种和范围”。在中央的这些政策指导下,到1984年底,统派购品种已从1980年的183种减少到38种(其中有24种是中药材)。供销社也在这几年进行了以恢复“三性”为中心的改革。

1985年中共中央1号文件开创了农产品流通体制改革的新局面。文件明确提出“改革农产品统派购制度”,并规定:“从今年起,除个别品种外,国家不再向农民下达农产品统购派购任务,按照不同情况,分别实行合同定购和市场收购”。虽然这一文件的有些规定后来没有实行,但对原来的农产品流通体制是一次很大的冲击。除了大中城市的蔬菜还实行放管结合的办法外,其他鲜活农产品基本上实行了市场调节。这是这个阶段农产品流通体制的最大变化。

1985年以后随着原农产品流通体制的重大改革,一些新的流通组织日益发展。在这几年发展比较显著的是鲜活产品的批发市场和农工商、农产销一体化组织。

1990年以后农产品流通体制改革进入了第三个阶段,其主要特点是建立健全宏观调控机制。随着农产品流通体制的改革,农产品流通中市场调节的比重大大增加,在未建立起有效调控手段的情况下,盲目的市场调节使许多种农产品产生大幅度生产波动,一时多了,一时又少了。这在1985年以后已成为农产品流通中的主要矛盾。1990年以建立粮食的储备制度为中心,农产品的储备调节体制和其他减少波动和风险的措施相继出台。除了粮食制度外,围绕大宗农产品开办批发市场,